|  |  |
| --- | --- |
| **嘉兴市商务局** | **文件** |
| **嘉兴市财政局** |

嘉商务联发〔2018〕14号

**关于申报2018年省级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项目补助资金并做好2019年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

南湖区服务业发展局、财政局，秀洲区经信商务局、财政局，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经信商务局、财政局，各有关项目实施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浙江省商务厅、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工作的通知》（浙商务联发[2017]57号）和《关于公布省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名单的通知》（浙商务联发[2017]93号）的精神，进一步推进电子商务应用和模式创新，全面促进我市电子商务提升发展，根据嘉兴市商务局、嘉兴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嘉兴市省级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项目补助办法〉的通知》（嘉商务联发〔2018〕5号）的相关要求，现就申报市本级2018年省级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项目补助资金并做好2019年项目征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18年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项目省级财政专项补助资金申报工作

（一）申报范围

1.在嘉兴市本级依法登记注册，合法经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纳入省级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项目范围的企业。

2.在市本级依法纳税，管理规范，财务会计信用良好,按规定报送会计报表和统计资料。

3.企业当年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和严重违法乱纪案件。

4.申报的项目已经或将于2018年底前完成，项目投资实施期为2018年1月1日——12月31日。

（二）申报审核和拨付程序

1.企业根据本通知于2018年12月14日前向所属区级商务主管部门书面申报，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所需材料如下（一式四份）：

（1）嘉兴市2018年度省级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项目考核指标计分表（附件2）；

（2）企业实施项目的申请报告（含企业的基本情况、试点项目情况等）；

（2）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3）企业2017年度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纳税证明；

（4）企业承诺书（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5）涉及资金投资的，需提供项目审计报告，并提供投资额发票、资金往来证明等相关材料；

（6）相关网络销售、公共仓储面积、平台注册用户数、入驻公共仓企业数等相关证明材料；

（7）其他要求提供的项目明细、图片等证明材料。

2. 请符合要求项目的实施单位并有申请意向的，按隶属关系逐级申报。持申请材料一式四份向区商务主管部门申报，区商务主管部门会同级财政部门对申报项目按要求审核并签署意见后（经办人签字、单位盖章），由区商务主管部门汇总一式二份报送市商务局。

3. 市商务局对项目申报材料进行复审考评，并与市财政局进行会商审核。审核通过后，市商务局在门户网站上对项目拟支持金额进行公示。

4.经市商务局公示后，由市商务局、市财政局联合下达资金支持文件，由市财政局办理资金拨付。

（三）其他事项

南湖区、秀洲区、嘉兴经开区的商务主管部门要根据市、区两级商务和财政部门对试点项目做好组织申报和初审工作，于2018年12月17日前拟文并将初审通过的材料上报市商务局。

二、2019年电子商务创新发展项目申报立项工作

（一）申报项目类型及依据

申报项目类型，依据为嘉兴市商务局、嘉兴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嘉兴市省级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项目补助办法〉的通知》（嘉商务联发〔2018〕5号）文件中所确定的农产品网上销售提升、产业集群跨境电商、生活服务业电商提升和电商公共仓储配套提升四个电子商务创新发展领域。

（二）申报范围

嘉兴市南湖区、秀洲区、嘉兴经开区商务主管部门通知所辖企业，项目开始实施时间为2019年，并于2020年前完成。

（三）申报要求

1.申报材料

（1）2019年度嘉兴市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项目申报表（附件3）；

（2）企业申请报告（含企业基本情况、项目情况等）；

（3）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4）企业上年度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纳税证明等；

（5）企业承诺书（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法律责任）

2.申报程序

（1）申报材料一式两份由企业交辖区商务主管部门，经确认同意后报市商务局，同时报送电子版。

（2）各企业在2019年1月15日前将申报材料报商务商务主管部门，逾期不再受理。

（3）市商务局和市财政局将根据各区上报的项目情况， 组织开展实地考察评估，确定试点项目名单并在市商务局网站上进行公示，对公示无异议的项目发文确认。

3. 其他要求

对纳入试点的项目，各区应明确人员和责任分工，确定项目的实施计划和阶段性目标， 按照属地原则加快推进项目落地，各区商务主管部门应加强对项目的指导和协调，并在每季度的首月15日前报送上季度工作进展情况(附件4)， 并于12月15日前报送2019年度试点工作总结。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联系人：顾伟伟、周宇翔 82072292。

市财政局联系人：陆庆庆，82031144。

附件：

1.嘉兴市区2018年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省级财政专项补助资金申报表；

 2.嘉兴市2018年审计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项目考核指标；

3. 嘉兴市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项目申报表；

4. 嘉兴市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工作进度表。

嘉兴市商务局 嘉兴市财务局

2018年12月10日

**附件1**

**嘉兴市2018年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

**省级财政专项补助资金申报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法人代表 |  | 联系电话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企业地址 |  |
| 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
| 总投资 |  | 资金来源 |  |
| 2018年计划投资额 |  | 2018年完成投资额 |  |
| 申请补助额 |  | 核定补助额 |  |
| 区商务部门审核意见：同意补助资金： 元 年 月 日 （公章）  | 区财政部门审核意见：同意补助资金： 元年 月 日 （公章） |
| 市商务部门审核意见：同意补助资金： 元 年 月 日 （公章）  | 市财政部门审核意见：同意补助资金： 元年 月 日 （公章） |

**附件2**

**嘉兴市2018年度省级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项目考核指标计分表**

|  |  |  |
| --- | --- | --- |
| 填报单位（盖章）： 填写日期： |  |  |
| **评估项目** | **评估内容** | **考核****分数** | **考核标准** | **自评分** | **评审分** |
| **项目组织（20）** | 组织机构 | 5 | 成立专门的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落实专人负责，确保试点工作顺利推进 | 　 | 　 |
| 管理制度 | 5 | 试点企业人员、场地、设备、信息等支撑条件保障情况良好，按行业相关规范管理建设 | 　 | 　 |
| 数据报送 | 5 | 按要求向商务主管部门报送项目进度表及相关数据（3分）；遇到困难和问题的及时向商务主管部门反映；项目取得突破和实效及时总结和上报经验，年度报送工作信息不少于3篇（2分） |  |  |
| 工作配合 | 5 | 积极配合各级商务主管部门开展项目调研及与项目试点相关工作 |  |  |
| **项目执行（30）** | 项目推进 | 15 | 以项目季度进展表为依据，如期推进项目开展 |  |  |
| 资金到位 | 15 | 项目年度实际投入资金/年度计划投入数大于或等于1（5分）；农产品网上销售提升项目投资额不少于100万元，生活服务业电商提升项目投资额不少于70万元；公共仓储配套项目投资额不少于1000万元(10分) | 　 | 　 |
| **实施效果（50分）** | 农产品网上销售提升项目 | 50 | 1、A嘉兴特色馆项目：入驻、服务的企业数不少于250家（20分）、B卓然生鲜基地项目：服务或带动嘉兴市水果市场商户电商化经营率超过50%，链接电商客户及平台不少于50家（20分）；C禾品会项目:线下展示营销中心竣工，线上用户量不少于10万人次（20分）； 2、项目网络销售额同比增长不低于25%;新设项目年网络销售额不低于200万元（20分）；3、建立自有仓储物流体系(5分)；4、提高品质把控，推进产品溯源建设（5分） | 　 | 　 |
| 生活服务业电商提升项目 | 50 | 1、自建专有APP、公众服务号等程序并设立专职工作人员开展便于居民生活服务的电子商务服务业务（10分）；2、平台用户注册数:A智慧书城项目不少于8万人次;B19楼和禾点点注册数不少于30万人次;C96345便民服务项目不少于2万人次（10分）；3、平均日开机数不少于注册用户的8%；（10分）；4、引入社区商超、家政、家电维修等服务业企业（经营户）开展 O2O 服务，推动线上线下互动（10分）；5、每年开展与便民生活有关的公益活动或培训不少于10场次（10分） | 　 | 　 |
| 公共仓储配套提升项目 | 50 | 1、为中小网商提供专业仓储服务，供电商用公共仓储面积不少于2.5万平方米（15分）；2、进入公共仓储的企业主体不少于10家（10分）；3、电商公共仓储年发单量超过400万单（10分）；4、日常发货周期为24小时内，长期合作快递不少于2家（10分）；5、具备信息化管理体系（自建或第三方），可对数据进行分析运用（5分） | 　 | 　 |
| **加分项****（10分）** | 典型示范 | 10 | 典型经验或做法得到市级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加5分；被中央主流媒体报道加10分；被省级主流媒体报道加5分；被市级主流媒体报道加3分 | 　 | 　 |
| **减分项及一票否决项** | 项目投资 | -30 | 管理较混乱、建设推进不力，实际完成情况未达计划数一半以上，扣30分 | 　 | 　 |
| 重大问题 | 一票否决 | 项目实施中发生安全生产或质量事故的，取消试点资格。被行政执法部门检查发现违规、违法行为并受到处罚的，给予一票否决 | 　 | 　 |

注：以上评分均为基本要求，达到考核标准的得相应分值，未达到的不得分。

**附件 3**

 **2019年度嘉兴市省级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项目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 试点内容 | □农产品网上销售提升□产业集群跨境电商□生活服务业电商提升□电商公共仓储配套提升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绩效目标及内容摘要 | （目标设置要尽可能量化，便于考核。目标值要尽可能体现出试点前后发展基础、发展水平的变化程度） |
| 项目名称 | 实施单位 | 项目类别 | 建设性质 | 建设内容和规模 | 总投资（万元） | 建设工期 |
|  |  |  |  |  |  |  |
| …… |  |  |  |  |  |  |
| 区商务主管部门意见（盖章） |  | 区财政部门意见（盖章） |  |

**附件4**

**嘉兴市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试点工作进度表**

**上报单位 2019年第 季度**

|  |  |  |  |
| --- | --- | --- | --- |
| 试点内容 |  | 项目名称 |  |
| 建设项目基本内容 |  |
| 项目单位 |  |
| 项目实施总体计划 |  |
| 项目实施进度情况 | 对照考核指标要求 |
| 下一季度计划 |  |
| 面临困难 |  |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